

十三、投标企业类型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新疆创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和硕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的和硕县职业高中实训基地改造提升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汽车实训教学设备），属于（工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霖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8人，营业收入为1590万元，资产总额为143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2、（汽车实训教学设备），属于（工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长春育联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1人，营业收入为1320万元，资产总额为11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3、（电焊实训室设备），属于（工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海川教学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2270万元，资产总额为283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4、（烹饪间、面点间、仓库设备）属于（工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巴州白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193万元，资产总额为559万元，属于（小微企业）；
- 5、（同步课堂录播设备）属于（工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威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40人，营业收入为42,836万元，资产总额为94,06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6、（广播扩声系统设备）属于（工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珠海市华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8000万元，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7、（纳米智慧黑板），属于（工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市诺诺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6人，营业收入为880万元，资产总额为980万元，属于小微企业；

8、(电钢实训室、奥尔夫实训室设备)属于(工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金三慧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5093万元,资产总额为276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9、(上下铺双层床)属于(工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洛阳宝美家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260万元,资产总额为567万元,属于小微企业;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新疆创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4年2月22日

